

# 驻马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驻安委办〔2023〕21号

## 关于认真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区安委会，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扎实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市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职尽责

清明节，是中华民族传统的祭祖节，又正是初春旅游的好时节，人员、车辆出行量大，群众祭扫活动集中频繁，引发交通事故、火灾事故、群体踩踏事故等因素增多，是安全生产事故易发

多发期，各县区、市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要求，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狠抓责任和防范措施落实，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抓好安全工作落实，确保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大局稳定。

## 二、突出工作重点，强化监督检查

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实际，认真分析研判安全风险，针对节日特点和当前气候情况，突出重点，下沉监管力量，强化安全管控能力。**一是重点抓好道路交通安全。**节日期间，车流人流集中，要加大对“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安全管控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超员超载超速、农用车非法载客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安、交通、文旅等部门要针对当地实际，科学规划群众祭扫、旅游线路，加大公交运行车辆、班次和车辆调度，抓好交通疏导，确保交通安全畅通。**二是重点抓好旅游安全。**要加强对各旅游景区、景点、宾馆饭店、商场以及各类游乐设施、游乐项目、涉水旅游项目等的安全监管检查，加大隐患排查力度，消除安全隐患。强化安全警示提示、安全疏导和应急救援，全面加强旅游安全防范。**三是持续开展重大安全风险专项整治。**持续围绕“防火灾、防爆炸、防翻车、防坍塌”工作要求，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消防、特种

设备以及其它行业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深入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 三、强化应急值守，做好应急处置

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值班纪律，强化应急值守责任意识，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禁离岗脱岗。健全完善各项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提前预置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救援物资储备，配强应急救援装备，强化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急救援能力，确保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能够迅速反应，有效应对和处置。



